

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下属非正常经营企业第一批次清理服务项目

(招标编号: Z3101001577001908001)

项目所在地区: 上海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下属非正常经营企业第一批次清理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412 万元,招标人为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择优选取 8 家服务机构为普陀区国资公司提供清算退出服务。自行清算不超过 08 万元/户,自行清算外省市企业 1.2 万元/户(苏浙皖)强制清算不超过 1.5 万元/户,强制清算外省市企业(苏浙皖地区)为 2 万元/户、天津市为 3.5 万。强制清算价格不含应向法院缴付的代管费。清算过程中发现非正常经营企业的股东为自然人或法人股东系自然人持有的,由第三方清算机构出具无股权关联关系的鉴证报告,鉴证报告费用为 4000 元/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下属非正常经营企业第一批次清理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下属非正常经营企业第一批次清理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本项目的资格要求:

- 1) 申请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采购项目申请;
- 2) 法人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申请时,应提供依法登记的相关证明材料和由法人出具的授权其分支机构在其经营范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全部民事责任的书面授权。法人与其分支机构不得同时参与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 3) 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未被国家财政部指定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近三年未因企业清算问题受到



行政处罚；

4) 事业法人等各类供应商采购（但不接受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申请，若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本单位为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的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7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7 月 18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报名需携带资料 1) 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等（申请人为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申请人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申请人为民办非企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申请人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申请人为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申请人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申请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件；其他申请人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提供有效的相应具体证照）；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3) 被授权人须为本单位在册人员，即必须满足以下任一条件的人员：①提供申请人与之签订的聘用合同；②申请单位为其办理有社会保险关系，须提供申请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注：以上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申请人在上述时间段内携带报名资料复印件 1 套至上海普曼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普陀区真光路 1219 号 16 楼 1606 室）进行现场报名，逾期不再办理。本项目将对完成报名的申请人同时发售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售价人民币 1000 元。报名时提供的资料应与申请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一致，如有不同，以申请文件为准。申请人的合格与否，将由评审小组决定。（说明：获取采购文件环节对潜在申请人部分证明资料的审核系采购方为便于后续采购活动开展、减少无效申请响应的前置服务，该服务不属于前置资格审查，该服务产生的建议不影响申请人参与后续采购活动的权利，正式申请人资格审查按法定程序进行）。

申请人应当在要求的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申请文件按要求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申请文件为无效文件，将拒收。2、本项目采购公告有效期至 2023 年 7 月 18 日止。3、申请人购买采购文件后若决定放弃申请的，请至少在申请文件递交截止前 1 天以书面或邮件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4、申请文件开启所需携带资料：届时请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出席申请文件开启会，并携带出席人的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法定代表人出席申请文件开启会的携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5、本项目参与投标报名的单位每家只能报名 1 个包件，如报名 2 个及其以上包件，所有投标报名资料将不予



接受。报名时请提前联系刘旭峰：13817549594.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8月08日10时00分

递交方式：普陀区真光路1219号16楼1606室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8月08日10时00分

开标地点：普陀区真光路1219号16楼1606室会议室

七、其他

预算金额：412万元。项目主要内容、数量及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择优选取8家服务机构为普陀区国资公司提供清算退出服务。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普陀区兰溪路182号9楼

联系人：竺源

电话：1363637757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普曼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普陀区真光路1219号新长征中环大厦16楼1606室

联系人：刘旭峰

电话：62260768

电子邮件：1211290328@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刘旭峰（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